

農地重劃區辦理出流管制作業預估經費

一、農地重劃區先期規劃及工程設計階段辦理出流管制作業經費估算： (如表1)

表1：經費估算表

階段	辦理內容	經費估算基準
先期規劃	依土重處先期規劃成果估算逕流增加量、滯洪設施設置地點與用地(含出席會議)	50公頃以下，20萬元； 50公頃以上，每增加10公頃增1萬元，不滿10公頃以10公頃計
工程設計	地質鑽探、CBR及試驗分析	每處7.5萬元，辦理數量依經濟部「出流管制技術手冊」5公頃以下，3處；5公頃以上10公頃以下，4處；10公頃以上20公頃以下，6處；20公頃以上50公頃以下，8處；50公頃以上100公頃以下，10處；100公頃以上，每增加50公頃增1處，不滿50公頃以50公頃計
	出流管制計畫書(含出席會議)	50公頃以下，120萬元； 50公頃以上，每增加10公頃增8萬元，不滿10公頃以10公頃計
	設計監督及技師簽證(含結構分析)	每月2.5萬元

二、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費：依「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查收費標準」計算(如表2)。

表2：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收費標準

土地開發利用面積	每件收費標準
3公頃以下	9萬元
3公頃以上至5公頃以下	14萬元
5公頃以上至10公頃以下	20萬元
10公頃以上至30公頃以下	26萬元
30公頃以上	40萬元，逾100公頃部分，每滿10公頃增3萬元，未滿10公頃部分，以10公頃計

三、本（110）年度辦理地區概估經費需求及分年預算需求

本年度辦理先期規劃地區為高雄市大樹區水安區（32公頃）及彰化縣田中鎮三民區（200公頃）等2區，工程設計為苗栗縣苑裡鎮石鎮區（30公頃）、宜蘭縣冬山鄉大進區（121公頃）及金門縣金寧鄉西山區（58公頃）等3區，經估算經費需求約1,176萬元（如表3），另配合出流管制作業及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，將跨110、111年度辦理，各年度預算需求分別為313萬元、863萬元（如表4）。

表3：本年度辦理地區概估經費需求（單位：萬元）

區名 作業 階段 (面積)	先期規劃	工程設計	出流管制計畫 書審查費	小計
水安(32ha)	110.0	-		110.0
三民(200ha)	155.0			155.0
石鎮(30ha)	-	237.5	40.0	277.5
大進(121ha)		284.0	49.0	333.0
西山(58ha)		260.5	40.0	300.5
合計	265.0	782.0	129.0	1,176.0

註：

水安區及三民區先期規劃後倘廣續辦理工程設計，經費需求分別約278萬元、458萬元(以上均含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費)

表4：辦理地區之跨年度預算需求（單位：萬元）

年度/作業 區名 階段 (面積)	110年度		111年度	
	先期規劃	工程設計	先期規劃	工程設計 (含出流管制計畫書審查費)
水安(32ha)	33.0	-	77.0	-
三民(200ha)	46.0		109.0	
石鎮(30ha)	-	71.0	-	206.5
大進(121ha)		85.0		248.0
西山(58ha)		78.0		222.5
小計	79.0	234.0	186.0	677.0
合計		313.0		863.0

註：

1. 考量作業需求，110及111年度經費比例為3：7。

2. 水安區及三民區先期規劃後倘廣續辦理工程設計，預計跨112及113年度辦理，預算需求分別187萬元、549萬元。